

证券代码：603315

证券简称：福鞍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3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
交易的申请文件获得上海证券交易所受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4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受理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申请的通知》（上证上审（并购重组）（2023）9号）。上交所依据相关规定对公司报送的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申请文件进行了核对，认为该项申请文件齐备，符合法定形式，决定予以受理并依法进行审核。

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暨关联交易事项尚需经上交所审核通过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后方可正式实施，能否审核通过、完成注册以及最终审核通过、完成注册的时间均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信息均以上交所网站及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4月5日